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 函

地址：704033臺南市北區公園北路3號(許  
石音樂圖書館地下1樓)

承辦人：黃淑鈴

電話：06-2213569#603

電子信箱：Sally11156@mail.tainan.gov  
.tw

受文者：本處文化資產研究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文資處字第11406637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區處經管「仁德區車頭段804、813及1094地號土地糖  
業鐵路設施（中洲線鐵軌）」進行文資價值評估結果，復如  
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區處114年4月15日南仁資字第1140002454號函。
- 二、旨案建物依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第14條及第15條規定進行文  
化資產價值評估暨列冊追蹤審查後，經評估結果未達指定或  
登錄文化資產之基準，爰作成不列冊追蹤之決定。

正本：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區處

副本：本處文化資產研究組

代理處長林喬彬